证券代码：300117 证券简称：*ST 嘉寓 公告编号：2024-045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 14:00 在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 1 号公司一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张国峰先生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出席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273,200,33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8.1160%。

其中：通过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72,572,63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8.028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627,7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876%。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795,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1109%。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72,405,33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8.0051%)为本议案的交易对手方，并已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并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并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并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并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00,3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9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经公司聘请，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指派林汉欣律师、应凌宇律师出席见证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4-052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五) 下午 13:00-14:00 在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 2024 年 0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暨问题征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现将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 年 05 月 17 日，公司董事长罗卫国先生、总裁兼董事曾学周先生、独立董事梅婷女士、财务总监李执满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孟卓伟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等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经梳理，主要问题及回复如下：

1、请问公司接下来的业务重心会放在哪一项上面呢?

答：您好，2024 年公司将稳步发展生态农牧食品业务，从生物安全防控、猪群健康管理、重大疫病防控、繁育管理、生产管理五大方面出发，通过加强管理措施，提高养殖效率，保证产品质量；并且全力推进生态环境业务在手订单履约及重点项目清欠工作。谢谢!

2、公司目前生猪养殖规模怎么样? 对猪肉价格走势有什么展望吗?

答：您好，2024 年第一季度公司生猪累计出栏量 9.12 万头。对于今年的猪价走势，公司保持谨慎乐观的态度，预计猪价在第四季度相较去年相比会有所回暖(该观点仅为公司管理层的判断，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谢谢!

3、贵公司 2024 年的经营目标是什么?

答：您好，公司 2024 年目标是巩固转型成果，提升上市公司发展质量，为投资者带来投资价值回报。具体为：公司将继续有序收缩生态环境业务，剥离部分不良资产，做好重点项目清欠工作及应收账款回收；稳步发展生态农牧食品业务，加强管理措施，提高生猪养殖效率，并择机切入农产品和农副产品以及基于生物科技的副食品、保健品的生产与销售，将健康生态食品作为公司战略突破口和新的业务增长点；探索生态能源业务多种盈利模式，将分布式光伏电站资产由持有型转换为交易型策略，形成分布式光伏电站资产从投资、开发、运营到出售的全生命流程周转，增加公司现金流。谢谢!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的详细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查阅。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5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其中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 万元~4,000 万元 其中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回购价格上限	19.36 元 / 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70.89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2%
实际回购金额	2,006.55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15 元 / 股 ~13.13 元 / 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9.36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其中，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2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708,86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0,363,220 股的比例为 1.2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3.13 元/股，最低价为 11.1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65,542.3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调整方案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32,262 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3.13 元/股，最低价为 11.17 元/股，交易均价为 12.0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372.0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实施完成。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76,599 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占公司总股本的 0.6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1.79 元/股，最低价为 11.15 元/股，交易均价为 11.4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65,170.2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回购方案，公司将继续使用自有资金择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部分的回购。

(四)本次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 年 2 月 19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长袁建华先生基于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持续看好，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进一步彰显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支持公司发展战略落地，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94,7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28%。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和 2024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2,502	0.12	162,502	0.1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40,200,718	99.88	140,200,718	99.88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1,708,861	1.22
股份总数	140,363,220	100.00	140,363,220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计回购股份 1,708,861 股，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其中 832,262 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将在发布回购结果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予以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其余部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回购的股份将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相关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如国家相关政策调整，则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施。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继续实施股份回购，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使用回购股份，并按规定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4-018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天创投”)，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博医疗”)(以下合称“出让方”)保证向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都先导”)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参与成都先导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的股东为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总数为 8,200,000 股，占成都先导总股本的比例为 2.05%；

● 本次询价转让为非公开转让，不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

一、拟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出让方委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截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占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钧天创投	5,931,448	1.48%
2	华博医疗	50,870,579	12.70%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成都先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出让方钧天创投非成都先导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出让方华博医疗为成都先导的持股 5%以上的股东，非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出让方所持股份已经解除限售，权属清晰。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出让方非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让方启动、实施及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时间不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东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和配售方式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六条规定的窗口期。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出让方钧天创投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 4,100,000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02%，占出让方所持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69.12%，转让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出让方华博医疗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 4,100,000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02%，占出让方所持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8.06%，转让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拟转让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所持股份比例	转让原因
钧天创投	4,100,000	1.02%	69.12%	自身资金需求
华博医疗	4,100,000	1.02%	8.06%	自身资金需求

(二)本次转让价格下限确定依据以及转让价格确定原则与方式

出让方与中金公司综合考量股东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 2024 年 5 月 17 日，含当日)前 20 个交易日成都先导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询价认购的报价结束后，中金公司将对有效认购进行累计统计，依次按照价格优先、数量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转让价格。

具体方式为：

1、如果本次询价转让的有效认购股数超过本次询价转让股数上限，询价转让价格、认购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确定原则如下(根据序号先后次序为优先次序)：

(1)认购价格优先：按申报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2)认购数量优先：申报价格相同的，将按认购数量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3)收到《认购报价表》时间优先：申报价格及认购数量都相同的，将按照《认购报价表》发送至本次询价转让指定邮箱或专人送达时间(若既邮件又派专人送达了《认购报价表》，以中金公司在规定时间内第一次收到的有效《认购报价表》为准)由先到后进行排序累计，时间早的有效认购将进行优先配售。

当全部有效申购的股份总数等于或首次超过 8,200,000 股时，累计有效申购的最低认购价格即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2、如果询价对象累计有效认购股份总数少于 8,200,000 股，全部有效认购中的最低报价将被确定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三)接受委托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的证券公司为中金公司

(四)参与转让的投资者条件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等，包括：

1、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条件的机构投资者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含其管理的产品)，即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2、除前款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外，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的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且其管理的拟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产品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三、上市公司是否存在经营风险、控制权变更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成都先导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八章第二节规定的应当披露的经营风险；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存在可能导致成都先导控制权变更的情形；

(三)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存在因出让方在《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披露后出现突然情况导致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而影响本次询价转让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中止实施的风险。

五、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9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30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76	诺泰生物	2024/5/2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赵德中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直接持有 6.29%股份的股东赵德中，在 2024 年 5 月 17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维护公司价值，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定 2024 年中期分红规划，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具体方案。

2024 年中期分红规划：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以当时总股本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

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1378 号杭州师范大学科技园 E 座 12 楼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1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11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议案 12 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7、9、10、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97 证券简称：首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4-015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股东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参与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药控股”)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的股东为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国投”或“出让方”)；

●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总数为 2,400,000 股，占首药控股总股本的比例为 1.61%；

● 本次询价转让为非公开转让，不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

一、拟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出让方委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占首药控股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1	亦庄国投	9,689,480	6.52%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首药控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亦庄国投非首药控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首药控股股份比例超过 5%。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出让方所持股份已经解除限售，权属清晰。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出让方非首药控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东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和配售方式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六条规定的窗口期。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 2,400,000 股，占首药控股总股本的比例为 1.61%，转让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序号	拟转让股东名称	拟转让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所持股份比例	转让原因
1	亦庄国投	2,400,000	1.61%	24.77%	自身资金需求

注：“占所持股份比例”是指拟转让股份数量占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亦庄国投所持首药控股股份数量的比例。

(二)本次转让价格下限确定依据以及转让价格确定原则与方式

出让方与中信建投证券综合考虑出让方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 2024 年 5 月 17 日，含当日)前 20 个交易日首药控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70%。

本次询价申购的报价结束后，中信建投证券将对有效申购进行累计统计，依次按照“认购价格优先、认购数量优先、收到《认购报价表》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转让价格。

具体方式为：

1、如果本次询价转让的有效认购总股数超过本次询价转让股数上限，询价转让价格、认购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确定原则如下(根据序号先后次序为优先次序)：

(1)认购价格优先：按申报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2)认购数量优先：申报价格相同的，按认购数量由大到小进行排序累计；

(3)收到《认购报价表》时间优先：申报价格及认购数量都相同的，以中信建投证券收到《认购报价表》的时间(以本次询价转让中信建投证券指定邮箱收到《认购报价表》的系统时间为准)由先到后进行排序累计。

当全部有效认购总股数等于或首次超过 2,400,000 股时，累计有效认购的最低认购价格即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2、如果询价对象累计有效认购总股数少于 2,400,000 股，则全部有效认购中的最低认购价格作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三)接受委托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的证券公司为中信建投证券

联系部门：中信建投证券股权资本市场部

项目专用邮箱：ecm@csc.com.cn

联系及咨询电话：010-56051613、010-56051619

(四)参与转让的投资者条件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等，包括：

1、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关于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条件的机构投资者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含其管理的产品)，即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2、除前款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外，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的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且其管理的拟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产品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三、上市公司是否存在经营风险、控制权变更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首药控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八章第二节规定的应当披露的经营风险；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存在可能导致首药控股控制权变更的情形；

(三)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实施存在因出让方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披露后出现突然情况导致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而影响本次询价转让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中止实施的风险。

五、附件

请查阅本公告同步披露的附件《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60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出资 940 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山东步长贸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赵路、陈功铭拟对本次投资进行跟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024 年 5 月 6 日，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式签署了《关于山东步长药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

近日，山东步长药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审批服务部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山东步长药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路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4 年 05 月 16 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鹏泉街道鲁中东大街 79 号大桥小区 5 幢西 109 号 101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9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5,465,191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5,465,191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27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33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从科技”)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12,430,000 股，并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740,670,562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66,306,068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89.9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4,364,494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0.04%。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5,465,191 股，股东数量为 1 名，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总数为 5,465,191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53%，将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一)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4 股，公司股本总数由总股本 740,670,562 股增至 1,036,938,787 股。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相关文件，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如下：

(1)本公司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2)本公司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或其他利益关系人之间不存在输送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3)本公司不利用获配股份取得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得在获配股份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控制权。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云从科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云从科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综上，本保荐机构对云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5,465,191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5,465,191 股，限售期为 24 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27 日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5,465,191	0.5271%	5,465,191	0
合计		5,465,191	0.5271%	5,465,191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战略配售股份	5,465,191	24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4-020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10:00-11:00?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至 5 月 24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yangyuanzhengquanbu@hbyangyuan.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姚奎章先生

总经理：范召林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马永利先生

独立董事：杨小舟先生、张丽梅女士、江连洲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5 月 27 日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至 5 月 24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yangyuanzhengquanbu@hbyangyuan.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祖先生

电话：0318-2088006

邮箱：yangyuanzhengquanbu@hbyangyu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ST 中润 公告编号：2024-026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举办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星期四）15:00-16: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安排

1. 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2.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3. 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郑玉芝女士，独立董事刘学民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孙铁明先生，副总经理张国明先生；

4. 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公开征集问题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前登录“全景网·业绩说明会问题征集专题”(https://ir.p5w.net/zj)留言。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